皮包公司做局，骗取融资4700余万

检察院以合同诈骗罪对三人追究其刑事责任，幕后老板仍在追捕中

□法治报记者 胡蝶飞
法治报通讯员 王晓阳

几年前，上海某商贸公司为资金周转，将公司与某大型通讯公司的 6000 余万元债权转让给广东某融资公司，获取了该公司 5000 余万元融资。等合同签订后钱也支付出去了，融资公司却发现自己成了“大冤种”，不仅该商贸公司是个“皮包公司”，所有和自己签订协议的各公司“经理们”也都是骗子假扮。近日，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检察院对参与“做局”诈骗的张某、林某等 3 人以合同诈骗罪提起公诉。

转让债权？三家公司签署合同

2019 年年初，上海某商贸公司经人介绍，找到广东某融资公司，声称本公司与某大型通讯公司有一笔 6000 余万元手机订购的未结欠款，但公司最近资金周转急需现金流，想以 5000 余万元的价格将这笔债权转让给融资公司进行保理。

在前期沟通完毕后，融资公司工作人员准备到商贸公司开展调查。调查期间，商贸公司一切安排井井有条，公司“陈经理”还向融资公司出示了本公司和通讯公司签订的大额采购交易合同和交易凭证等材料，并和融资公司签订了相关转让合同。而在“陈经理”的联络下，融资公司工作人员又来到通讯公司，和该公司“梁经理”沟通接洽采购交易业务。其间“梁经理”还让公司管理公私章的 2 名工作人员给各种承诺函和合同盖章确认。

一切停当后，融资公司很快将钱款转进商贸公司账户。但就在短短几个月后，融资公司再次来通讯公司回访，却发现该通讯公司根本没有和上海某商贸公司签署过什么采购合同，所谓的通讯公司“梁经理”和工作人员也均是莫须有。

借鸡生蛋 角色扮演欺骗融资

融资公司发觉被骗，再去找商贸公司对峙却发现商贸公司只是个空壳，只得去派出所报案。警方立案后迅速抓获商贸公司假冒“陈经理”等工作人员的郭某等三人，而假扮通讯公司“梁经理”等工作人员的张某、林某甲和林某乙三人以及幕后指使老板均已潜逃，警方遂开始追捕。

郭某等人到案后交代了受幕后老板陈某指使，伪造和某通讯公司签署采购合同的事实。“老板说，资金链断裂想‘借鸡生蛋’搞点钱，承诺给我们一些利益。我们就组建了个皮包公司（某商贸公司），伪造了业务资料。由我做总经理，其他人做代表和销售，再通过中介去和广东某融资公司交易。”郭某交代，从融资公司处获得的 5000 余万元在他们分成后均被老板陈某转移走。后经虹口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郭某等三人已被以合同诈骗罪判处刑罚。

过了不久，外逃的林某甲主动投案，并协助民警抓获了张某和林某乙，本案最终告破。张某到案后交代，他和幕后陈老板联络，冒充某通讯公司销售经理和融资公司洽谈，“陈老板让林某甲和林某乙在通讯公司大楼下的一辆车上‘候场’，我先进大楼的会议室，假装自己是经理，等商贸公司的人带融资公司的工作人员来调查，我就按商量好的话术跟他们谈转让债权的事情，然后再打电话假装叫两名管印章的工作人员来盖章，林某甲和林某乙就从车上下来进大楼会议室用造好的假章盖章，假装他们是从工位上过来的。”就这样里应外合，几人分别扮演不同的角色，营造了商贸公司和通讯公司存在债权的事实，并欺骗融资公司，将该虚假的债权转移到了自己头上。经查，除去案发后各名被告人退赔的钱款，该融资公司实际被骗钱款 4700 余万元。

虹口区检察院审理本案后认为，张某、林某甲、林某乙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在签订、履行合同过程中，虚构事实骗取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其行为均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应分别以合同诈骗罪追究其刑事责任。日前，虹口区检察院已对三人提起公诉。幕后老板陈某仍在追捕中。

【检察官说法】

资金是企业经营的头等大事，创业者要当心所谓的投资商“巧立名目”收取各类手续费后查无其人，而融资公司也要用心做调查核实，防止类似本案中皮包公司用虚假交易骗取钱款的操作。企业经营不易，无论是创业寻求融资还是融资公司投资项目，都应擦亮双眼，保持警惕，防止遭骗。

34岁男子多次盗窃“奥特曼”被抓现行

被松江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张嘉煜

本报讯 超市内卡通人物玩具接连被盗，原是一男子为了拆盲盒，趁人不备多次伸出贼手。近日，松江警方侦破一起盗窃案，犯罪嫌疑人施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松江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8 月 24 日 12 时 38 分许，松江区某便利店店长李女士向松江公安分局九里亭派出所报警称，店内抓到了一名小偷。报警后，民警陈佳琦第一时间组织警力前往上址开展工作，将男子施某控制。

经向报警人李女士了解，原来，这家便利店连续几日在晚上盘货时，发现有卡通人物玩具丢失的情况。店员通过调阅店内的公共视频，发现均是被一名男子藏在裤子口袋内偷走了。当天中午，那名男子又来到了店内，以同样的方式正在盗窃卡通人物玩具时被店员发现，便被店员留在店内，后店员报警求助。

了解情况后，陈佳琦遂将该男子施某传唤至派出所接受调查。经审讯，犯罪嫌疑人施某交代，其现年 34 岁，是这家便利店的老客户，经常光顾购买商品。在一次购物的过程中，其发现货架上奥特曼玩具的外包装特别炫酷，而且体积比较小，属于盲盒的形式，便心生贪念，先后 4 次到这家便利店实施盗窃，共窃得 8 包卡片、8 盒玩偶。

目前，犯罪嫌疑人施某已被松江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救助鸟中“仙女”仙八色鸫

□记者 王湧 通讯员 焦钢

本报讯 9 月 2 日下午，嘉定公安分局徐行派出所民警陪同辖区居民及时将跌落在自家院中的一只国家二级重点保护动物——仙八色鸫，移交给上海市嘉定区野生动物保护管理站。

在嘉定浏岛野生动物保护管理站内，经工作人员检查确认：此次移交的是一只身长约 18 公分、羽毛色彩斑斓的健康成年雄性鸟类——仙八色鸫。此鸟因身上羽毛有八种颜色，有鸟中“仙女”之称，是珍贵的观赏鸟类和食虫益鸟。目前，仙八色鸫在全球不到一万只，已经确定为全球性易危鸟类，属于国家二级野生保护动物。

人在外地，却在上海醉驾肇事？

竟是双胞胎弟弟冒名顶替所为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张先生身在外地，却在上海醉驾肇事被吊销了驾驶证，还被立案侦查？原来，竟是其双胞胎弟弟冒用哥哥身份信息无证驾驶……日前，一起蹊跷的酒驾案经浦东新区检察院起诉，在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2022 年 11 月 14 日下午，在浦东新区某道路上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辆小型普通客车追尾撞击了前方同车道行驶的一辆小型轿车，造成二车损坏。经对当事人抽取血样进行司法鉴定，该肇事司机的血液酒精含量已达到醉酒驾车认定标准，民警立即对其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肇事司机出示的身份证、驾驶证显示其姓名为张某乙，在调查过程中，恰逢该驾驶证到期需要续办，而这竟让警方发现，原来肇事司机开启了“坑哥模式”。

经查，醉酒后发生交通事故的驾驶员真实姓名为张某甲，张某甲本人并未获得机动车驾驶资格，而是冒用了双胞胎哥哥张某乙的身份信息无证驾驶，事发时哥哥张某乙并不在上海，却替弟弟“背了锅”。

多年前，哥哥张某乙无意中把身份证和驾驶证落在弟弟张某甲家，张某甲非但没有归还，反而动起了“冒充哥哥”的歪脑筋。由于和双胞胎哥哥长相几乎一样，从 2017 年开始，张某甲多次盗用哥哥张某乙的身份证、驾驶证，用于申领银行卡、电话卡、办理随申办、处理交通违章等。此次事故中张某甲冒用哥哥身份的行为，致使哥哥张某乙被立案侦查、取保候审及吊销驾驶证。

今年 8 月 15 日，浦东新区检察院以涉嫌危险驾驶罪和盗用身份证件罪对张某甲提起公诉。目前，法院已作出判决，鉴于被告人张某甲具有坦白情节，且认罪认罚，已赔偿受损车辆损失并获得谅解，依法对张某甲以犯危险驾驶罪、盗用身份证件罪数罪并罚，合并执行拘役 4 个月，并处罚金。

男子醉酒“断片”开走别人车

普陀警方侦办一起危险驾驶案件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宋严

本报讯 男子醉酒“断片”，稀里糊涂地开走了别人的车，结果造成单车交通事故，看到民警来了还现场“秀”起了英语……近日，普陀警方就在处置一起交通事故中查获了这样一起危险驾驶案件。目前，该名涉案驾驶员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8 月 16 日 22 时 15 分许，普陀公安分局交警支队接到位于金沙江路上某停车场工作人员的报警电话，有人驾车撞到了停车场内的隔离墩，造成单车交通事故。民警立即赶赴现场，发现车辆上的驾驶员曹某满身酒气，还莫名其妙地向民警“秀”起了英语。经现场呼气式酒精测试，曹某体内酒精含量达 200mg/100ml。就在民警准备带曹某至医院作抽血酒精测试时，戏剧性的一幕出现了，有一自称是事故车辆车主的市民张先生来到现场。民警了解到，原来是张先生之前粗心将车钥匙忘在车内，结果这辆车竟鬼使神差地被曹某开走。后经医院抽血检测，曹某血液酒精含量为 211mg/100ml，已属于醉酒驾驶。

交警随后将曹某移交至长征派出所作进一步调查。原来，当晚 22 时许，处于醉酒状态的曹某饭后独自驾车回家，在行至金沙江路真北路附近时，将车停在了某商务楼门口，并下车呕吐。随后，曹某步行近 100 米，来到了商务楼隔壁的一停车场内，一辆辆地尝试打开车辆的车门。没想到，当曹某尝试打开张先生的车时，车门竟真的被打开。酒醒后的曹某对自己醉酒危险驾驶机动车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并对自己的行为后悔不已。目前，犯罪嫌疑人曹某因涉嫌危险驾驶罪已被普陀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嫌走路被挡，男子竟飞踹反光镜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因两车停车间距较近，男子认为阻挡自己过路，竟借酒劲一脚踢坏他人车辆的后视镜。记者近日从闵行警方获悉，目前，涉事男子已被闵行警方抓获，其因寻衅滋事的违法行为被闵行公安分局依法行政拘留。

近日凌晨，闵行公安分局华坪路派出所接到韩女士报案称，停在小区里的汽车后视镜无故被人损坏。

接报后，民警立即来到现场开展调查。通过调取小区公共视频发现，凌晨 0 时 48 分许，一名上身赤膊的男子飞起一脚把韩女士正常停放的车辆后视镜踢坏了。

民警根据男子上身赤膊这一特征，发现该男子凌晨 0 时 44 分进入小区。通过现场附近的走访调查，有居民反映该赤膊男子很像小区居民陆某。民警当即将陆某传唤到所接受调查。

据陆某交代，当晚与几位朋友一起就餐时喝了酒，餐后回到小区，感觉得有两部车的停车间隙太近，挡住了自己要走的路，便踢了其中一辆车的后视镜泄愤，现在想想非常后悔。

目前，陆某因寻衅滋事的违法行为被闵行公安分局依法处行政拘留。